



2026年 垃圾焚烧设备制造行业词条报告

头豹分类/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环保、邮政、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

焚尽新生——垃圾焚烧装备制造业的存量焕新与智能跃迁 头豹词条报告系列



李云飞 · 共创作者

2026-09-02

未经平台授权，禁止转载

行业分类：制造业/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

摘要 垃圾焚烧设备制造行业是环保装备制造业核心分支，产品为多模块协同系统。其特征包括：政策驱动需求释放，强监管倒逼设备升级；技术本土化适配，国产化率领先；系统集成度高，智能化升级加速。2021-2025年行业市场规模先降后稳，因产能投放节奏、政策红利、财政支持等因素影响。未来，2026-2030年行业规模将缓慢增长，增长动能由新增产能转向存量提质，存量设备更新与环保提标改造为核心支撑，县域补短板与工业协同处置等细分场景成新增设备需求结构性支撑。

行业定义

垃圾焚烧设备制造行业是环保装备制造业的核心分支，指以城市生活垃圾、工业固体废弃物、危险废物等为处理对象，研发、生产、组装通过高温热解、氧化燃烧实现固体废物减量化、无害化处置与能源资源化的成套装备的产业领域。该行业的产品并非单一机械单元，而是由焚烧主机、烟气净化、余热回收、自动控制等多模块组成的协同系统，是固废处理产业链的核心支撑，也是“无废城市”建设与“双碳”目标落地的关键装备载体。

行业分类

垃圾焚烧设备制造行业可基于技术路线、产品系统及项目参与方式模式三个维度进行分类。

根据技术路线

按焚烧炉技术路线划分，垃圾焚烧设备主要包括机械炉排炉、流化床焚烧炉、回转窑焚烧炉、热解气化焚烧炉。

机械炉排炉

是当前中国市场的主流技术路线，市占率超80%。炉体搭载往复式机械炉排，将垃圾依次送入干燥段、燃烧段、燃尽段，通过炉排运动实现垃圾翻动与逐级推进，配合精准配风保障炉膛温度稳定在850℃以上、烟气停留时间不低于2秒，从源头抑制二噁英生成。该炉型对原生生活垃圾适应性强，无需复杂预处理，运行稳定可靠，单机日处理能力可达500-1500吨，是大中型城市集中焚烧项目的首选方案。

流化床焚烧炉

以石英砂等惰性材料为热载体，通过底部鼓入高速热风使床料处于流化沸腾状态，垃圾投入后与高温砂粒充分混合快速燃烧。该炉型燃烧温度可达1100℃，燃烧效率高、燃料适应性广，可协同处置污泥、工业固废等多类废弃物，在县域、工业园区等场景应用广泛，但对垃圾预处理要求较高，需剔除大块不可燃物。

回转窑焚烧炉

炉体为倾斜放置的圆柱形回转筒体，通过筒体缓慢转动带动垃圾向前移动并充分翻动燃烧。该炉型结构简单、耐冲击，可处理成分复杂、形态各异的危险废物与工业固废，适配高水分、高粘性废弃物，但热效率相对较低，主要应用于危废处置、工业固废处理等细分场景。

热解气化焚烧炉

采用“缺氧热解+富氧燃烧”两级工艺，先在一燃室缺氧环境下将垃圾热解为可燃气体，再进入二燃室高温充分燃烧。该技术从源头减少二噁英生成，烟气处理负荷低，设备占地面积小，多用于村镇分布式垃圾处理、小型工业固废处置等场景。

根据产品系统

按产品系统划分，垃圾焚烧设备制造行业可分为焚烧炉系统、余热锅炉系统、烟气净化系统、渗滤液处理系统、灰渣/飞灰处理系统及自动化控制系统。

焚烧炉系统

焚烧炉系统指利用高温氧化作用处理生活垃圾的装置，主要由炉排、炉膛、进料系统、出渣系统及燃烧控制系统构成。

余热锅炉系统

余热锅炉系统主要用于回收焚烧过程中产生的热能，通过热交换生成蒸汽，为发电或供热提供能源支持。其核心组成部分包括受热面、汽包、蒸汽系统及换热部件。

烟气净化系统

烟气净化系统通过脱酸、脱硝、活性炭喷射、除尘及烟气在线监测等工艺环节，对颗粒物、酸性气体、重金属以及二噁英等污染物排放进行有效控制。

渗滤液处理系统

核心功能为处理垃圾储坑与焚烧过程产生的高浓度有机废水。

灰渣/飞灰处理系统

灰渣/飞灰处理系统通过炉渣输送、飞灰收集、稳定化及固化处理等环节，实现焚烧残余物的收集、处置与资源化利用。

自动化控制系统

由DCS/PLC系统、在线监测系统、燃烧控制系统及环保监测系统构成。

行业特征

垃圾焚烧设备制造的行业特征包括政策驱动需求释放，强监管倒逼设备升级、技术本土化适配，国产化率领先、系统集成度高，智能化升级加速。

政策驱动需求释放，强监管倒逼设备升级

垃圾焚烧设备制造行业对垃圾处理路线、焚烧发电补贴机制及环保基础设施建设政策具有较强依赖性。2006年焚烧发电补贴机制的建立与2012年统一电价政策的实施，为项目收益预期提供了制度基础，促使焚烧炉、余热锅炉及烟气净化等核心设备需求快速增长。此外，《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等政策不断提升污染控制要求，推动设备制造企业由单一主机供应模式向系统化、环保化及高标准化方向转型。

技术本土化适配，国产化率领先

针对中国生活垃圾高水分、高厨余占比、低热值、组分复杂的典型特征（含水率普遍达55%-65%，远高于欧美国家），行业形成了高度本土化的技术路线，核心设备国产化率已超95%。本土企业通过对炉排结构、配风系统、燃烧控制技术的针对性优化，破解了进口设备难以适配中国原生垃圾的痛点；机械炉排炉等主流技术的燃烧效率、污染物控制水平已达到国际顶尖水平，单炉日处理能力突破1500吨。同时本土方案将单位产能投资成本降至欧美同类项目的三分之一左右，不仅全面主导中国市场，还加速向海外输出中国技术与标准。

系统集成度高，智能化升级加速

垃圾焚烧设备并非独立产品，而是集热工燃烧、环保治理、能源回收、自动控制于一体的高度集成化系统，需实现进料、焚烧、净化、发电全流程协同联动，对设备制造企业的系统集成能力要求极高。近年来行业智能化升级趋势显著，AI炉膛燃烧优化、在线烟气监测、智慧运维平台等技术加速落地；截至2025年，AI燃烧控制系统已在中国超200座焚烧厂部署，可使平均发电效率提升4%-7%，同时降低人工运维成本与污染物排放波动。行业头部企业研发强度普遍维持在5.5%以上，大型化、低排放、智慧化已成为技术迭代的核心方向。

发展历程

中国垃圾焚烧设备制造发展历程可分为四个阶段：萌芽期（1985-2005年）、启动期（2005-2011年）、高速发展期（2012-2020年）及成熟期（2021年至今）。萌芽期阶段，垃圾焚烧设备主要依赖国外技术与设备。启动期始于2006年《可再生能源发电价格和费用分摊管理试行办法》的实施，垃圾焚烧设备制造业进入快速发展轨道。2012年，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完善垃圾焚烧发电价格政策的通知》，确立统一上网电价为每千瓦时0.65元，为行业提供稳定的盈利模式，带动垃圾焚烧设备技术实现全面国产化替代。2021年起，行业进入成熟期。国家发改委对垃圾焚烧发电补贴机制进行调整，实际补贴年限由25年缩短至15年，中央财政分担比例下降，行业逐渐从市场驱动转向运营管理主导。

萌芽期 · 1985-01-01~2005-01-01

1985年11月，深圳清水河垃圾焚烧发电厂动工，引进日本三菱重工成套两台日处理150吨的马丁式逆推往复炉排炉。1988年11月正式投产，成为中国内地第一座现代化垃圾焚烧发电厂。

这一阶段，中国垃圾焚烧产业总体仍处于探索阶段，设备制造能力较弱，核心焚烧技术和成套装备主要依赖国外引进。但由于中国生活垃圾普遍具有含水率高、热值低、厨余占比高等特点，国外焚烧设备在中国运行中面临适配性不足、处理效率不稳定及运营成本较高等问题，倒逼中国企业加快本土化技术研发。在此背景下，围绕垃圾特性开展适配改进的国产焚烧炉及流化床技术逐步发展，为后续设备国产化奠定基础。

启动期 · 2006-01-01~2011-01-01

2006年，国家发改委颁布《可再生能源发电价格和费用分摊管理试行办法》，垃圾焚烧发电上网电价按当地脱硫燃煤标杆上网电价+补贴电价执行，其中补贴电价为0.25元/度，电价补贴制度正式确立。2006-2008年，康恒环境，深能环保，杭州新世纪等企业通过技术合作及技术引进，获得了焚烧设备制造的核心技术。2006-2011年，以杭州锦江，伟明环保为代表的民营企业通过BOT方式建设焚烧发电厂。

在政策驱动下，垃圾焚烧设备需求开始释放，行业由试点示范逐步进入商业化推广阶段。与此同时，中国企业通过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自主研发，逐步掌握焚烧炉及相关系统设备的关键技术，国产设备开始在项目中实现应用，民营资本和地方环保企业也陆续进入市场，推动行业参与主体扩容。

高速发展期 · 2012-01-01~2020-01-01

2012年4月，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完善垃圾焚烧发电价格政策的通知》，规定垃圾焚烧发电上网电价统一为每千瓦时0.65元，由中央财政提供保障。2016年，国家发改委发布《“十三五”全国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规划》，要求设市城市的生活垃圾焚烧指标比例达到50%以上。2020年前后，机械炉排炉已成为中国生活垃圾焚烧项目的主流技术路线，生活垃圾焚烧核心设备国产化水平显著提升。

在这一时期，国家持续推进生活垃圾无害化、减量化和资源化处理，各地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密集落地，设备需求快速增长。伴随项目放量，中国设备制造企业在焚烧炉、余热锅炉、烟气净化等核心环节持续突破，机械炉排炉凭借更强的垃圾适应性、运行稳定性和环保表现，逐步替代流化床成为主流技术路线。行业竞争也由单一设备供货逐步升级为“投资建设—设备制造—运营管理”一体化竞争。

成熟期 · 2021-01-01~2026-01-01

2021年8月，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2021年生物质发电项目建设工作方案》，对垃圾焚烧发电补贴机制进行重大改革：实际补贴年限由25年减少到15年。通过省级竞价确定补贴额度，中央分担比例下降。2022年11月，国家发改委、住建部等五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强县级地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鼓励小型化、分散化焚烧设施。2021年起，康恒环境向泰国、印尼出口炉排炉核心设备；光大环境中标越南芹苴项目。

补贴退坡标志着中国垃圾焚烧设备制造业从追求数量到追求效率的转变。新增大型项目空间收窄，小型化、分散化、模块化焚烧设备成为县域市场补短板和设备企业寻找边际增量的重要方向。头部企业的技术和运营壁垒持续扩大，积极开拓海外市场。海外市场成为中国核心产能减速后的重要引擎。

垃圾焚烧设备制造产业链的发展现状

垃圾焚烧设备制造行业产业链上游为原材料、零部件及配套系统环节, 主要作用为焚烧炉、余热锅炉、烟气净化、渗滤液处理、自动化控制等系统提供材料及部件产业链中游为设备制造及系统集成环节, 主要作用是提供焚烧炉系统、余热锅炉系统、烟气净化系统、渗滤液处理系统、灰渣/飞灰处理系统、自动化控制系统产业链下游为项目投资建设及运营方环节, 主要作用是通过新建、扩建、技改、环保升级、县域小型焚烧设施建设形成设备需求

垃圾焚烧设备制造行业产业链主要有以下核心研究观点：

全产业链国产化替代进入深水区，高端零部件仍是自主可控核心攻坚点。

整机与通用部件国产化率已处于国际领先水平，中国方案的性价比优势支撑产业出海。

截至2025年，中国垃圾焚烧设备整体国产化率约92%，炉排系统、余热锅炉、布袋除尘器等核心装备的国产化率均超95%，核心技术指标达到国际顶尖水平。本土设备造价仅为欧美同类产品的三分之一左右，在东南亚、南亚等海外市场的中标份额持续提升，2025年设备出口额同比增长16%。中国企业不仅输出设备，还同步输出适配高含水率垃圾的焚烧技术标准，逐步重塑全球固废装备市场的竞争格局。

高端监测与控制类零部件仍是产业链短板，政策与市场双重驱动下替代进程加速。

高精度二噁英监测仪、高温特种传感器、智能燃烧控制算法等高端环节的进口依赖度仍超50%，是制约产业链完全自主可控的核心瓶颈。这类产品技术壁垒高、验证周期长，单台设备价值量高，是产业链价值分配的高地。在环保装备国产化政策引导与下游企业降本需求的双重推动下，本土企业正加快技术攻关与场景验证，预计未来3-5年核心高端零部件的国产化率将提升20个百分点以上。

制造与运营深度绑定，一体化服务成为行业主流竞争形态。

EPC+O模式渗透率持续提升，设备企业向下游延伸成为行业趋势。

2025年，新增焚烧项目中采用“设计-采购-建设-运营”一体化模式的订单占比超28%，头部设备制造企业普遍具备EPC总承包与运营服务能力。一体化模式可实现设备设计与运营需求的深度协同，从源头优化设备适配性，降低全生命周期成本。相比单纯设备销售，一体化项目的毛利率更高、现金流更稳定，且能通过长期运维服务持续获得收益，平滑行业周期波动。

运维服务成为存量市场的核心增长点，备件与技术服务价值持续凸显。

随着中国垃圾焚烧存量产能规模扩大，设备维保、升级改造、运营优化等服务需求快速增长，约35%的在运项目进入设备更新与提标改造周期。头部企业通过搭建远程运维平台、布局区域备件中心，将运维服务打造为稳定的收入板块，服务类收入在营收中的占比逐年提升。设备可靠性、运维便捷性与备件供应能力，已成为下游客户选择供应商的核心考量因素，反向推动中游制造企业重视产品的全生命周期设计。

产业链上游环节分析

垃圾焚烧设备制造上游环节



生产制造端

原材料、核心零部件及环保控制配套供应

上游厂商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游分析

特种钢材与耐火材料是焚烧设备的基础结构与防护材料，成本占整机物料成本的38%以上，其性能直接决定设备的使用寿命与工况稳定性。

特种钢材是焚烧炉本体、余热锅炉受热面的核心结构材料，中国本土供应链已实现主流牌号的全面自主供给。

2025年，炉排系统所用ZG40Cr25Ni20等耐高温铸钢的国产化率达97.6%，压力容器用Q345R钢板、310S耐热不锈钢等核心品类本土供应充足，仅极小批量特种焊材依赖进口。钢铁价格每波动10%，整机制造成本将相应变动4%-5%，是成本传导最敏感的上游环节。针对中国生活垃圾高氯高腐蚀的工况特点，本土钢企已开发出专用抗腐蚀合金管材，使锅炉受热面使用寿命较通用材料延长30%以上。

耐火材料是炉膛高温区的核心防护层，其性能迭代与环保标准升级形成强联动效应。

2025年，垃圾焚烧专用高铝质、碳化硅质耐火材料的本土配套率达91.6%，主流产品可耐受1400℃以上高温，同时具备抗酸性烟气侵蚀、抗热震冲击的复合性能。受焚烧温度提升与烟气腐蚀加剧影响，耐火材料平均更换周期从5年缩短至3.5年，存量项目的维保更换需求占上游耐火材料总需求的35%以上。异型定制耐火砖的占比持续提升，较标准砖更适配复杂炉膛结构，但采购成本高出20%-30%。

核心精密零部件是焚烧设备功能实现的关键载体，也是当前产业链国产化短板最集中的环节，直接影响设备的控制精度与排放水平。

液压驱动、烟气净化耗材等通用核心零部件已实现较高程度国产化，成本与交付优势显著。

2025年，炉排液压驱动装置的国产化率达88.3%，布袋除尘器用PTFE覆膜滤料国产化率超96%，SCR脱硝催化剂本土供应能力已覆盖90%以上的市场需求。国产液压系统相较海外同类产品价格低25%-30%，交付周期从6个月压缩至2个月以内，有效支撑了中游设备制造的产能扩张。滤料、催化剂等耗材的本土化供应，使下游运营企业的维保成本较十年前下降约40%。

高端监测仪表与智能控制芯片仍存在较高进口依赖，是产业链自主可控的核心攻坚方向。

截至2025年，高精度二噁英连续监测仪、高温耐腐蚀特种传感器的对外依存度仍分别达68.4%和53.2%，高端PLC/DCS控制模块的海外品牌占比超六成。这类零部件单价高、供货周期长，单套高端监测系统的采购成本可达百万元级别，占烟气净化系统总投资的15%左右。在政策引导与市场需求驱动下，本土企业正加快技术攻关，预计2027年国产控制系统的市场占有率有望突破40%。

中 产业链中游环节分析

垃圾焚烧设备制造中游环节





品牌端

垃圾焚烧核心装备制造与成套系统集成

中游厂商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深能环保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新世纪能源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首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中游分析

焚烧主机是垃圾焚烧系统的核心功能单元，决定整套设备的处理能力、燃烧效率与污染物生成水平，是中游技术壁垒最集中的环节。

机械炉排炉是当前主流技术路线，中国本土企业已掌握全套自主知识产权，单炉处理能力跻身国际第一梯队。

2025年，机械炉排炉在新建项目中的占比超85%，本土炉排系统国产化率达98.3%，单炉日处理能力最高突破1500吨。头部制造企业通过对炉排结构、配风系统的本土化优化，解决了中国原生垃圾高水分、低热值的燃烧难题，炉膛温度可稳定维持在850℃以上，烟气停留时间不低于2秒，二噁英生成量控制在国际顶尖水平。模块化设计的推广使设备制造周期较五年前缩短15%，安装调试效率提升20%以上。

主机制造环节竞争格局集中，头部企业凭借技术与规模优势形成强护城河。

焚烧主机领域CR5企业合计占据68%以上的市场份额，头部企业普遍具备从设计、铸造到总装的全流程生产能力，研发强度维持在5.5%以上。除传统市政垃圾焚烧主机外，针对危废、污泥等细分场景的专用焚烧炉成为新的技术竞争赛道，回转窑、流化床等专用炉型的技术迭代速度加快。头部企业通过向下游延伸EPC、运维服务，实现从设备供应商向系统解决方案服务商的转型，服务类收入占比持续提升。

烟气净化系统是达标排放的核心保障，其技术路线与配置等级直接受环保标准驱动，是中游升级迭代最快的环节。

多级组合净化工艺已成为行业标配，排放指标持续向国际最严标准看齐。

2025年，“SNCR脱硝+半干法脱酸+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SCR脱硝”的五级净化工艺在大中型项目中渗透率超90%，可协同去除颗粒物、酸性气体、重金属、二噁英等多类污染物。随着新版《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实施，二噁英排放限值收紧至0.05ngTEQ/Nm³，氮氧化物限值下调30%，推动烟气净化系统的配置等级持续升级，活性炭喷射、湿法脱酸等深度处理单元的加装比例同比提升23%。

烟气净化系统的集成度与智能化水平持续提升，本土企业在工艺组合与成本控制上具备显著优势。

中国本土企业已掌握烟气净化全流程系统集成能力，核心设备国产化率超90%，整套系统造价较海外同类方案低30%以上。智能调控技术的应用使药剂投放量可根据烟气浓度实时动态调整，相比固定投放模式可节省15%-20%的药剂消耗，同时降低排放波动。针对不同垃圾组分、不同排放要求的定制化净化方案成为竞争焦点，具备工艺设计与核心设备自研能力的企业议价能力更强。

下 产业链下游环节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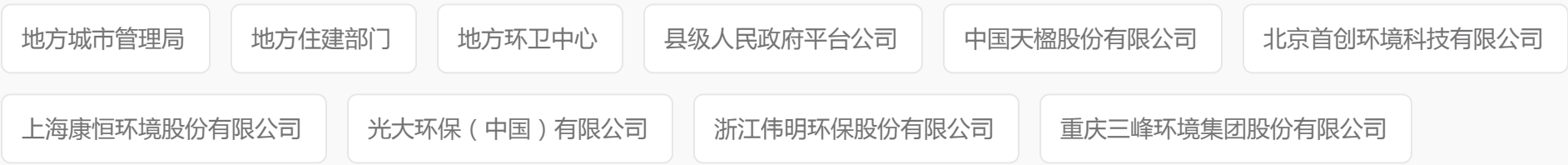
垃圾焚烧设备制造下游环节



渠道端及终端客户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投资建设与运营

渠道端



下游分析

市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是垃圾焚烧设备最核心的下游应用场景，占设备总需求的80%以上，需求逻辑从新增产能建设逐步转向存量提标改造。

焚烧处理已成为中国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的主流方式，大中型项目是设备需求的核心载体。

2025年，中国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占无害化处理总量的比例达68%，单炉日处理能力750吨以上的大型项目占新建项目总量的67%。东部发达地区焚烧处理率已超80%，新增需求集中在县域市场与存量升级；中西部地区仍有一定的产能补缺口，500吨/日以下的中小型项目占比相对更高。特许经营模式是主流运营方式，BOT、BOO模式项目占比超90%，项目周期普遍在25-30年，对设备的长期可靠性要求极高。

运营端效益诉求升级，推动设备向高效化、资源化方向迭代。

2025年，中国吨垃圾平均发电量提升至465千瓦时，较2023年增长约10.7%，热电联产模式在北方地区与工业园区快速推广，头部运营企业的蒸汽销售量同比增速均超50%。运营企业对设备的发电效率、热利用率、运维成本的关注度持续提升，倒逼中游制造企业优化燃烧技术、降低能耗与维保成本。存量项目提标改造需求加速释放，约35%的在运生产线面临环保标准升级与技术改造需求，成为设备市场新的增长支撑。

工业危废焚烧处置是增速最快的下游细分场景，对设备的耐腐蚀性、工况适应性要求更高，是高端焚烧设备的重要应用领域。

危废焚烧处置需求持续增长，回转窑炉型占据主导地位，设备技术门槛显著高于市政垃圾焚烧。

2025年，工业危废焚烧处理量持续保持两位数增长，回转窑焚烧炉在危废处置场景中的占比超70%，可适配成分复杂、形态多样的危险废弃物。危废焚烧设备需耐受更高的烟气腐蚀性与更复杂的工况波动，对耐火材料、防腐涂层、自动化控制的要求远高于市政焚烧炉，单吨处理能力的设备造价约为市政炉的2-3倍。医疗废物、市政污泥协同处置需求的释放，进一步推动了多功能兼容型焚烧设备的研发与应用。

处置资质与技术壁垒双重作用下，下游危废运营市场集中度较高，对设备供应商的筛选标准严苛。

危废处置行业具备强资质壁垒，头部运营企业普遍与设备制造企业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优先选择有成熟项目案例的设备供应商。除核心焚烧主机外，危废项目对烟气净化、飞灰稳定化等配套设备的要求更高，整套系统的集成复杂度显著提升。随着危废处置标准持续收紧，存量项目的设备升级改造需求同步增长，低温脱酸、重金属深度去除等专用模块的采购需求持续上升。

| 行业规模

垃圾焚烧设备制造行业规模的概况

2021年—2025年，垃圾焚烧设备制造行业市场规模由282.07亿人民币元回落至235.04亿人民币元，期间年复合增长率-4.46%。预计2026年—2030年，垃圾焚烧设备制造行业市场规模由239.87亿人民币元增长至258.24亿人民币元，期间年复合增长率1.86%。

垃圾焚烧设备制造行业市场规模历史变化的原因如下：

“十四五”生活垃圾焚烧产能投放节奏前置，2021-2022年集中招标高峰过后新增需求自然回落，影响行业规模先高后低的基础走势。

“十四五”固废处理发展规划的政策红利集中释放，推动2021-2022年中国生活垃圾焚烧新增产能达到近年峰值。

根据住建部城乡建设统计数据，2021与2022年全国新增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均超过10万吨/日，处于历史高位区间；垃圾焚烧项目从招标到设备交付的周期通常为6-12个月，集中开工的项目同步带动核心焚烧设备、烟气净化设备的采购需求集中释放，推高对应年份的行业规模。

规划期新增处理能力转化为焚烧炉、余热锅炉、烟气净化等设备采购需求。

2023年起，中国东部核心区域焚烧产能趋近饱和，叠加县域项目推进节奏放缓，新增设备需求出现阶段性收缩。2023年全国新增焚烧处理能力回落至8.7万吨/日左右，同比降幅超过30%，直接带动新增设备采购规模下滑。中国东部省份生活垃圾焚烧处理率普遍超过75%，大型集中式焚烧项目布局基本完成，新增项目逐步向中西部县域下沉，单体项目规模缩小、审批与招标周期拉长，共同导致2023年新增设备需求明显回落，行业规模随之进入阶段性低点。

环保领域财政支持与融资环境的松紧变化，叠加地方支出节奏调整，放大了2021-2023年行业规模的冲高与回调幅度。

2021-2022年专项债与绿色金融对环保领域的支持力度加大，为焚烧项目落地与设备采购提供了充足资金支撑。

2021年生态环保领域地方政府专项债发行规模同比增长超过40%，垃圾焚烧作为民生类环保基础设施，项目融资可得性高、付款条件稳定，大量储备项目加速开工建设，直接带动设备采购需求提前释放，成为行业规模维持高位的重要资金支撑。

2023年地方财政支出节奏收紧，PPP项目监管趋严，部分项目设备采购出现延期或缩减。

受地方偿债压力加大、财政支出优先级调整影响，部分县域垃圾焚烧BOT项目因补贴落地不及预期推迟招标，部分项目缩减建设规模或降低设备配置标准；同时社会资本对焚烧项目投资收益率预期下行，新开工项目数量减少，进一步加剧了2023年设备订单的收缩幅度，推动行业规模阶段性下行。

存量设施设备更新与环保提标改造需求逐年释放，成为2023年后对冲新增需求下滑、推动行业规模企稳回升的核心缓冲力量。

2023年起中国早期投产的焚烧设施逐步进入大修周期，常规核心部件更新需求持续释放。

2010-2015年投产的首批规模化焚烧项目占全国存量产能的比例超过25%，炉排、余热锅炉等核心部件普遍进入10-15年的使用寿命末期，存量维保与部件更换需求逐年增长，在新增需求下滑的背景下，对行业规模形成初步托底支撑。

新版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落地预期兑现，带动烟气净化提标改造需求从2024年起加速释放。

2024年新版《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正式发布并于2025年实施，二噁英、氮氧化物等污染物排放限值大幅收紧，推动存量项目集中启动SCR脱硝加装、深度脱酸系统升级等改造工程；2024-2025年技改类设备需求同比提升超过20%，有效对冲了新增设备需求的下滑，带动行业规模结束回调、进入缓慢回升通道。

垃圾焚烧设备制造行业市场规模未来变化的原因主要包括：

行业增长动能由新增产能驱动全面转向存量提质驱动，存量设备更新与环保提标改造将成为2026-2030年行业规模增长的最核心支撑。

首批规模化焚烧设施集中进入全生命周期更新阶段，核心主机替换需求持续扩容。

2026-2030年，中国累计将有超过40%的在运焚烧设施投产满10年，其中近20%的设施投产满15年，焚烧炉排、余热锅炉、烟气净化主设备将进入集中更换周期；存量更新类设备需求年均增速保持在两位数水平，需求稳定性远高于新增项目，成为行业规模最可靠的压舱石。

超低排放改造深度推进，协同处置、智能化升级进一步拓宽技改需求边界。

在排放标准持续趋严的背景下，深度脱硝、二噁英精准控制、飞灰稳定化等深度提标改造需求将持续释放；同时污泥、厨余垃圾协同处置改造，以及AI燃烧优化、数字孪生预测性运维等智能化改造，将持续拓展存量技改的需求场景，推动单吨处理能力对应的技改设备投入强度逐年提升，支撑存量技改需求规模稳步扩大。

传统市政生活垃圾焚烧新增产能整体维持低位缓降，县域补短板与工业协同处置等细分场景，将成为新增设备需求的结构性支撑。

大中型城市生活垃圾焚烧产能基本饱和，传统市政大型项目新增规模持续收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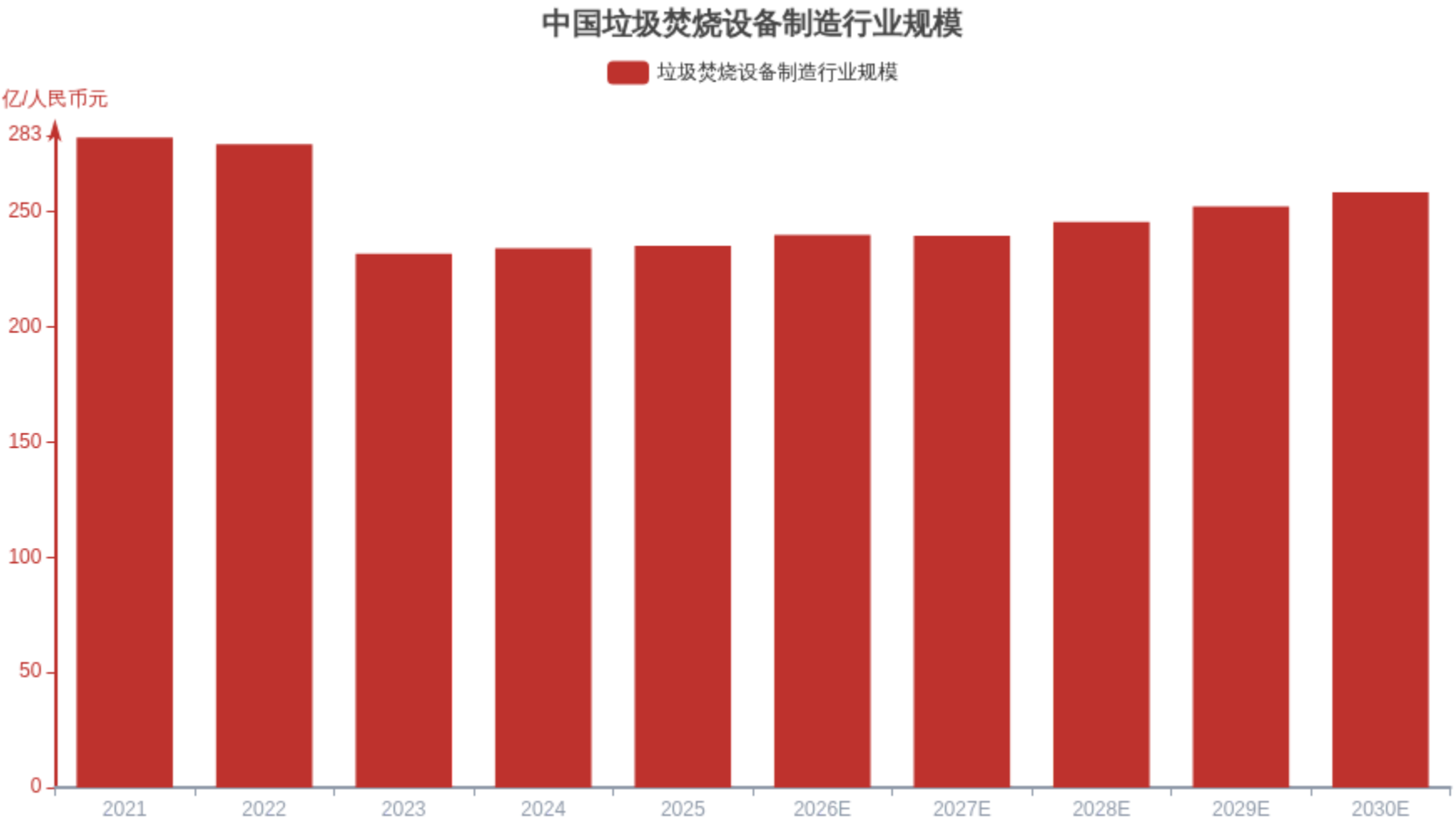
中国东部发达地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率已突破80%，中西部省会城市主体产能也基本布局完成，2026-2030年传统市政大型焚烧项目年均新增处理能力，较“十四五”高峰期下降超过50%；新增主机设备需求对行业规模的拉动作用持续弱化，不再是行业增长的核心动力。

县域市场补短板与工业固废协同处置场景，成为新增设备需求的重要补充。

中国县域生活垃圾焚烧设施覆盖率仍有提升空间，小型化、分布式焚烧设备需求稳步释放；同时工业危废、市政污泥协同处置项目增长较快，适配多物料协同焚烧的专用炉型、配套净化设备需求年均增速保持在8%以上，部分对冲传统市政新增需求的下滑，成为新增端的核心增长亮点。

规模预测

垃圾焚烧设备制造行业规模



政策梳理

	政策名称	颁布主体	生效日期	影响
	《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环境治理 严密防控环境风险的指导意见》	生态环境部	2025-02-05	6
政策内容	文件提出推动逐步减少生活垃圾焚烧飞灰进入生活垃圾填埋场的填埋量，鼓励有条件地区率先实现飞灰零填埋，并推进危险废物全过程信息化监管。			
政策解读	政策对垃圾焚烧设备制造行业的影响主要体现在末端环保装备升级和飞灰处置配套需求提升。飞灰减量化、资源化和零填埋导向，将带动烟气净化、飞灰稳定化、输送储存、自动监测及智能控制等设备更新迭代；同时，全过程信息化监管要求提升。			
政策性质	规范类政策			

	政策名称	颁布主体	生效日期	影响
	《关于加强县级地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11-14	6
政策内容	《关于加强县级地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提出到2025年具备条件的县级地区基本实现生活垃圾焚烧处理的能力全覆盖，鼓励发展小型化、分散化、模块化焚烧设施。			
政策解读	县域市场政策打开了小型焚烧设备和模块化系统的新需求空间，推动行业从“大型集中式项目装备”向“区域化、差异化装备方案”延伸。			
政策性质	指导性政策			

	政策名称	颁布主体	生效日期	影响
	《2021年生物质发电项目建设工作方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 国家能源局	2021-08-11	-5
政策内容	2021年颁布的《2021年生物质发电项目建设工作方案》对补贴制度进行调整，缩短补贴年限， 实行竞争性配置，中央分担比例下降，标志着垃圾焚烧发电行业逐步进入“去补贴化”时代。			
政策解读	补贴退坡影响传统大中型项目依靠数量驱动实现高增长的模式，行业将更加重视设备效率和运行成本以及项目收益，倒逼设备采购向高端化倾斜。与此同时，低价低质的产品商加速出清，行业从"政策驱动"转换为"效率驱动"。			
政策性质	规范类政策			

	政策名称	颁布主体	生效日期	影响
	《"十三五"全国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规划》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住房城乡 建设部	2016-12-31	3
政策内容	“十三五”期间，中国持续推动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明确城市垃圾焚烧处理占比，鼓励加快焚烧设施建设。随着各地焚烧项目建设，设备市场进入爆发期，行业规模显著提升。			
政策解读	该政策直接扩大了垃圾焚烧装备的数量和处理能力需求，带动了整套焚烧设备的新增采购需求。项目集中落地强化了头部企业在设备交付及项目集成的经验优势，加速提升行业集中度。			
政策性质	指导性政策			

	政策名称	颁布主体	生效日期	影响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2014-07-01	2
政策内容	2014年新《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的实施，对颗粒物、酸性气体、重金属、二噁英等污染物排放提出更高要求，推动烟气净化系统、飞灰处理系统和自动化控制系统不断升级。			
政策解读	环保标准提高了行业技术门槛，推动竞争重心从单一焚烧设备转向整体系统解决方案。具备烟气治理、协同处置、智能控制及全流程系统集成能力的企业更具竞争优势，低端、单一设备供货商的生存空间被压缩。			
政策性质	规范类政策			

	政策名称	颁布主体	生效日期	影响
	《关于完善垃圾焚烧发电价格政策的通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2-04-01	8
政策内容	2012年《关于完善垃圾焚烧发电价格政策的通知》进一步明确全国统一垃圾焚烧发电上网电价为每千瓦时0.65元，行业盈利模式因此得到显著强化，项目投资收益预期更为稳定。《关于完善垃圾焚烧发电价格政策的通知》明确掺煤量超过入炉燃料重量20%的，不得享受补贴。			
政策解读	政策驱动推动设备市场进入爆发式增长。掺煤禁令收紧，流化床路线合规成本上升，炉排炉在新增市场中的占比上升。这一阶段也是中国设备制造企业加快技术突破、实现国产替代的关键窗口期。			
政策性质	规范类政策			

	政策名称	颁布主体	生效日期	影响
	《可再生能源发电价格和费用分摊管理试行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06-01-04	8
政策内容	2006年《可再生能源发电价格和费用分摊管理试行办法》出台，明确垃圾焚烧发电上网电价由当地脱硫燃煤标杆电价加补贴电价构成，正式建立行业补贴机制。《可再生能源发电价格和费用分摊管理试行办法》未强制禁止掺煤，为流化床路线留下制度空间。			
政策解读	收益补贴的建立提升了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积极性，推动了项目建设需求大幅度增加，带动焚烧炉、锅炉、烟气净化系统等核心设备需求。			
政策性质	鼓励性政策			

	政策名称	颁布主体	生效日期	影响
	关于发布《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的通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00-05-29	6
政策内容	2000年发布的《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首次从国家技术政策层面明确焚烧是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的正式技术路线之一，并提出“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处理原则。该政策确立了垃圾焚烧在垃圾处理体系中的合法性和方向性，为后续焚烧项目审批、建设和设备需求释放奠定了基础。			
政策解读	该政策为垃圾焚烧设备制造行业创造了长期需求空间，使焚烧炉、烟气处理系统、余热利用设备等开始具备政策意义上的市场基础。			
政策性质	指导性政策			

竞争格局

垃圾焚烧设备制造竞争格局概况

垃圾焚烧设备制造行业呈现以下梯队情况: 第一梯队公司有光大环保（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 第二梯队公司有深圳中科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等; 第三梯队公司有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等。

基于广义设备制造竞争口径，本文按照核心装备自研能力、成套系统交付能力、项目应用经验、装备制造或EPC服务收入、海外设备供货能力等维度对企业进行分层。部分垃圾焚烧运营企业被纳入比较，是因为其具备自有装备制造、系统集成、技术服务或运营反馈优化能力，而非因其单纯拥有运营项目。

当前，垃圾焚烧设备制造行业竞争格局呈现“头部一体化企业+专业细分设备商”并存的特征。具备核心装备研发、系统集成、EPC建设及运营反馈能力的企业更容易形成规模优势和项目经验壁垒，而部分专业设备商则依靠炉排、烟气净化、自动化控制等细分技术切入市场。

由于多数企业未单独披露垃圾焚烧设备制造收入，本文在竞争格局中采用环保相关收入、装备/EPC服务收入或相关业务收入作为替代指标，用于衡量企业在垃圾焚烧设备及系统集成领域的综合参与能力，不将其完全等同于狭义设备制造收入。

垃圾焚烧设备制造行业竞争格局形成的历史原因如下：

政策收益确定性与项目集中建设共同形成“项目履历壁垒”，头部企业通过早期规模化落地建立先发优势。

补贴机制与统一电价政策强化项目收益预期，推动设备需求集中释放。

从2006年《可再生能源发电价格和费用分摊管理试行办法》将垃圾焚烧发电纳入生物质发电支持范围，确立可再生能源发电价格高于当地脱硫燃煤机组标杆上网电价部分的分摊机制，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提供稳定收益保障。2012年国家发改委进一步明确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按每吨生活垃圾折算上网电量280千瓦时，并执行全国统一垃圾发电标杆电价每千瓦时0.65元，显著提升项目投资收益预期。政策驱动下，垃圾焚烧发电厂数量从2012年的167座增长至2025年初的1,137座，截至2025年11月中国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占比达78.1%。带动焚烧炉、余热锅炉、烟气净化、自动控制等核心设备需求集中释放。

项目集中建设推动具备交付、运行及达标能力的企业形成独特且难以复制的项目经验优势。

垃圾焚烧项目具有投资规模大、建设周期长、连续运行要求高及环保责任重等特性，项目方在设备采购决策中更注重投运后的稳定性、发电效率、检修频率及排放风险控制。上述特征促使行业竞争从早期单一设备供应转向“核心设备+工程建设+运营验证”的综合能力比拼，头部企业凭借丰富的项目经验在后续投标中占据信任优势，同时新进入者通过低价策略实现替代的难度显著提升。

环保监管数据化和系统集成复杂度提升，使竞争从设备制造能力转向长期稳定达标能力。

自动监测和排放公开机制提升项目运行透明度，促使企业强化烟气净化与自动控制能力。

2014年实施的《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明确了生活垃圾焚烧厂在选址、技术、运行、排放控制、监测及监督等方面的要求。2019年生态环境部发布《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自动监测数据应用管理规定》，赋予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利用自动监控系统收集环境违法行为证据的权限。自2020年起，生态环境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自动监测数据公开平台每日公布前一日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一氧化碳、氯化氢五项污染物

的日均值、炉膛温度曲线及相关数据标记。监管模式从“阶段性验收”逐步转变为“持续性公开监管”，使得烟气净化、在线监测、燃烧控制以及DCS/PLC系统成为设备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

多系统协同要求提高，具备成套解决方案能力的企业竞争优势愈加凸显。

多系统协同能力提升了头部企业的竞争壁垒。具备焚烧炉、余热锅炉、烟气净化、自动控制及EPC交付经验的企业，能够以成套方案参与项目竞争，而非仅依赖单一设备供货。伟明环保2024年数据显示，其装备、EPC及服务业务收入达37.59亿元，同比增长28.9%，表明头部企业已将装备制造、工程建设及服务能力整合为核心竞争力。三峰环境技术及装备应用于419条焚烧线，光大环境2024年完成81台套/条线的焚烧炉、锅炉、烟气处理及膜系统供货，进一步印证头部企业从单一设备供应向多系统集成交付转型的趋势。

垃圾焚烧设备制造行业竞争格局未来变化的趋势如下：

新增项目增速放缓后，竞争重心将从项目扩张转向存量提效、环保技改和全生命周期服务。

新增大中型垃圾焚烧项目对设备需求的拉动作用逐步减弱。

《“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提出，至2025年底全国城镇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需达到80万吨/日左右。目前，全国生活垃圾焚烧处置能力已达到115.8万吨/天，较“十三五”末增长72.4%，超额完成规划目标。伴随项目数量与处理能力快速扩张，行业进入高基数阶段。在产能利用率维持63%-68%的背景下，单纯新增产能驱动逐步减弱。处理能力快速扩张与产能利用率偏低并存，表明大中型新增项目对设备需求的拉动边际效应逐步降低，具备项目履历、稳定运行、系统集成及存量技改服务能力的企业竞争优势愈加凸显。

存量提效促使竞争边界向售后服务、智慧燃烧、供热改造及环保技改领域延伸。

新增项目增速放缓后，下游项目方愈加关注存量电厂的吨垃圾发电效率、厂用电率、烟气净化稳定性、检修周期及全生命周期成本。竞争重心逐步由前端设备交付转向存量项目服务能力。具备运营反馈、技改服务及设备迭代能力的头部企业更易绑定存量客户，而普通单机设备商的竞争空间受到显著压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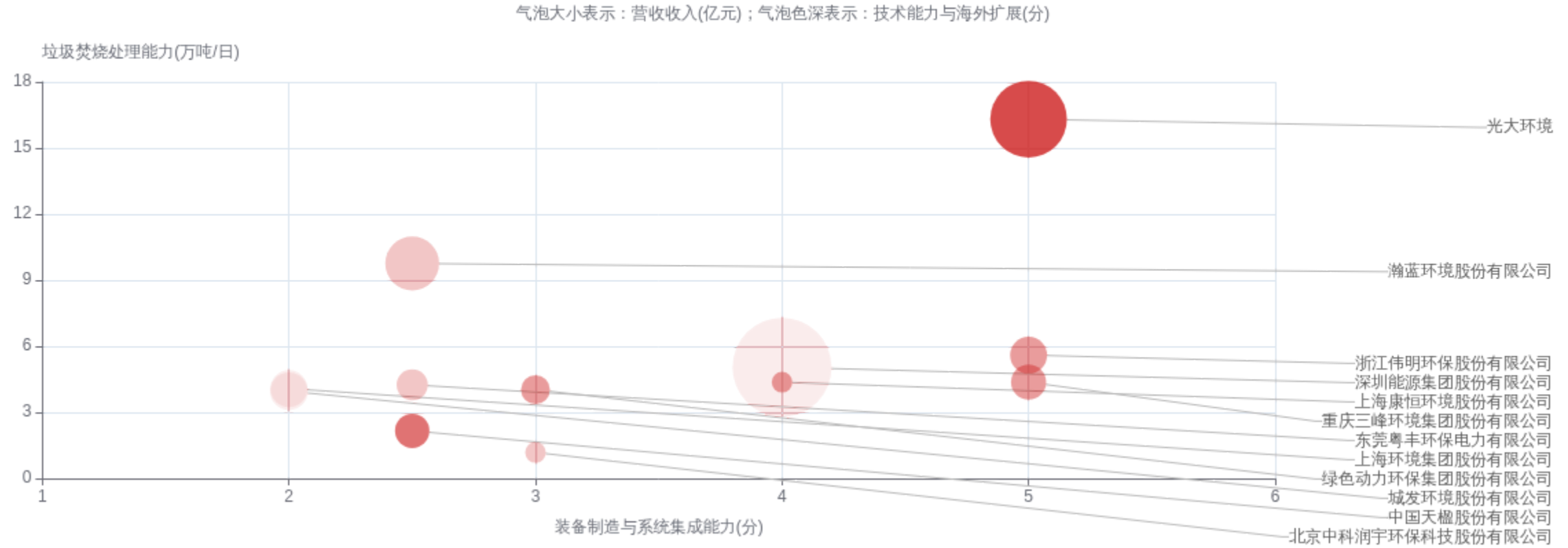
县域小型化和海外输出将成为差异化竞争方向，行业可能由“规模型集中”转向“头部一体化企业+专业细分设备商”并存。

县域市场打开小型化设备需求，技术可靠性和运营经济性加速企业分化。

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发布《关于加强县级地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提出加强小型焚烧关键技术与装备研发攻关，并稳妥推进示范应用。部分县级地区因人口密度低、垃圾产生量少、收运距离远等特点，大型焚烧设施难以保障运行稳定性与经济性，亟需突破100吨级、200吨级的小型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县域市场对设备企业在小规模条件下实现稳定燃烧、达标排放、低运维成本及余热利用能力提出更高要求，缺乏相关技术储备与运营验证的企业面临较大竞争压力。

海外输出为头部设备企业提供新增量，专业设备商可通过细分技术切入国际市场。

县域小型化和海外输出成为企业差异化竞争方向。县域项目注重小规模稳定燃烧、达标排放及低运维成本，而海外项目更依赖成熟炉排炉、烟气治理及成套设备交付能力。具备技术验证、项目交付经验与海外渠道的头部企业更具竞争优势，专业设备商则通过炉排片、烟气净化、自动控制及小型模块化装备等细分领域切入国际市场。



上市公司速览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603568 ）

总市值	营收规模	同比增长(%)	毛利率(%)
-	46.2亿元 >	38.9	47.1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1827 ）

总市值	营收规模	同比增长(%)	毛利率(%)
-	45.4亿元 >	6.5	33.4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1330 ）

总市值	营收规模	同比增长(%)	毛利率(%)
-	30.4亿元 >	-9.7	38.2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475 ）

总市值	营收规模	同比增长(%)	毛利率(%)
-	77.0亿元 >	27.4	17.9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000035 ）

总市值	营收规模	同比增长(%)	毛利率(%)
-	37.5亿元 >	-2.9	28.4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600323 ）

总市值	营收规模	同比增长(%)	毛利率(%)
-	89.6亿元 >	-6.7	27.1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1200 ）

总市值	营收规模	同比增长(%)	毛利率(%)
-	43.2亿元 >	6.5	29.5

China Everbright Environment Group Limited（ 0257 ）

总市值	营收规模	同比增长(%)	毛利率(%)
-	-	-9.1	40.3

Canvest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1381 ）

总市值	营收规模	同比增长(%)	毛利率(%)
-	-	-15.4	48.0

Dynagree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 Ltd（ 1330 ）

总市值	营收规模	同比增长(%)	毛利率(%)
-	-	4.0	46.5

企业分析

1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827】

▪ 公司信息			
企业状态	存续	注册资本	167193.33万人民币
企业总部	重庆市	行业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法人	廖高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699250053X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成立时间	2009-12-03
品牌名称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暖服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固体废物治理；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生物质能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热力生产和供应；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管道运输设备销售；以BOT等方式建设及运营垃圾焚烧发电厂；从事环境卫生、环境保护技术咨询服务，环境污染治理及环保技术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财务数据分析										
财务指标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Q1)
销售现金流/营业收入	0.99	1.03	1.18	1.05	1.07	1.05	1.07	0.95	1.09	0.91
扣非净利润同比增长(%)	/	/	/	/	/	/	/	/	/	/
资产负债率(%)	57.4323	64.3136	66.7714	56.5673	56.3025	56.502	55.8176	50.2105	48.9248	47.3614
营业总收入同比增长(%)	22.3031	15.5819	27.1272	12.9522	19.1632	2.5443	0.0564	-0.5941	-7.2072	-2.1613
归属净利润同比增长(%)	50.1078	13.535	7.8055	30.2368	71.7814	-7.9988	2.3279	0.1986	5.3783	5.0216
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	/	/	/	/	/	/	/	/
实际税率(%)	/	/	/	/	/	/	/	/	/	/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70.4614	78.042	77.7655	73.4529	77.1478	99.6286	117.7813	139.1265	158.2686	146.3683
预收款/营业收入	/	/	/	/	/	/	/	/	/	/
流动比率	0.9814	0.8246	0.8415	1.2433	1.1958	1.2209	1.0954	1.205	1.7709	1.9914
每股经营现金流(元)	0.4315	0.57	1.05	0.6438	1.101	1.1616	1.4135	1.2284	1.4088	0.2696
毛利率(%)	30.1176	29.6604	30.142	31.1981	31.7125	31.1943	31.7581	33.1784	37.257	47.9564
流动负债/总负债(%)	42.744	45.1204	43.9664	37.3963	35.4651	35.5319	41.6559	37.408	34.0652	32.3288
速动比率	0.8473	0.5737	0.582	0.9293	0.9967	0.9913	0.9157	1.0394	1.6391	1.8761
摊薄总资产收益率(%)	5.23	5.0426	4.3693	4.4284	6.498	5.3113	4.9745	4.9902	5.2827	1.8608
营业总收入滚动环比增长(%)	/	/	13.6313	-2.7579	/	/	/	/	/	/
扣非净利润滚动环比增长(%)	/	/	-64.9941	-64.4754	/	/	/	/	/	/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13.61	13.67	13	11.33	15	12.45	11.67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0.39	0.43	0.47	0.74	0.68	0.69	0.7	0.74	0.26
净利率(%)	15.7386	15.5562	13.0924	14.9718	22.2938	19.875	20.1796	20.4202	23.0601	30.4265
总资产周转率(次)	0.3323	0.3242	0.3337	0.2958	0.2915	0.2672	0.2465	0.2444	0.2291	0.0612
归属净利润滚动环比增长(%)	/	/	-70.7291	-61.0367	/	/	/	/	/	/
每股净资产(元)	/	/	/	/	/	/	/	/	/	/
每股公积金(元)	0.617	1.3914	1.4032	2.3512	2.386	2.4079	2.4102	2.3801	2.3844	2.3929
扣非净利润(元)	/	/	/	/	/	/	/	/	/	/
存货周转天数(天)	51.1725	58.147	63.2678	64.1174	77.9255	96.6988	106.8503	93.86	93.0545	92.081
营业总收入(元)	2969990577.27	3432770953.61	4363985032.38	4929218764.51	5873816416.87	6023262182.92	6026662036.04	5990858284.04	5559083928.61	1521250006.54
每股未分配利润(元)	1.1063	0.6608	1.0426	1.2136	1.7653	2.167	2.587	3.0108	3.4565	3.7136
稀释每股收益(元)	/	0.39	0.43	0.47	0.74	0.68	0.69	0.7	0.74	0.26
归属净利润(元)	452233027.04	513442604.1	553519241.05	720885910.4	1238348260.26	1139294719.61	1165816477.2	1168131335.41	1230956812.23	429869012.74
扣非每股收益(元)	/	0.35	0.39	0.46	0.73	0.67	0.68	/	/	/
毛利润（元）	/	/	/	/	/	/	/	/	/	/
经营现金流/营业收入	0.4315	0.57	1.05	0.6438	1.101	1.1616	1.4135	1.2284	1.4088	0.2696

公司竞争优势

▪ 竞争优势

三峰环境的核心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垃圾焚烧核心装备研发及炉排炉技术积累。公司长期深耕垃圾焚烧发电领域，在焚烧炉、余热锅炉及烟气净化等关键设备和系统集成方面具备较强技术能力，并通过工程建设和项目运行反馈持续优化炉排结构、燃烧控制和烟气治理方案，增强设备系统的稳定性和市场验证能力。相比单纯依赖项目投资驱动的企业，三峰环境在核心装备自主化和技术迭代方面更具优势，能够依靠技术壁垒参与市场竞争。同时，公司具备较强的工程实施和项目运营经验，有利于推动装备制造、工程建设和运营反馈之间形成协同，增强设备系统的市场验证能力。

三峰环境官方网站

2 光大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 公司信息			
企业状态	存续	注册资本	410562.59万人民币
企业总部	深圳市	行业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法人	栾祖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6601072F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	2003-03-12
品牌名称	光大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兴办环保实业项目及其他实业项目（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咨询；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担环境治理工程；项目管理咨询；环保技术开发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环保材料、环保再生产品、环保设备的研发、设计、集成、制造（限分机构经营）、销售、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环保与新能源项目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项目管理。装修装饰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生活垃圾分类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生活垃圾清运服务、物业管理。(以上不涉及外商准入特别管理措施) 环境保护监测；环境应急治理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固体废物治理；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热力生产和供应；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畜禽粪污处理利用；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公司竞争优势

▪ 竞争优势

光大环保的核心竞争优势在于大规模项目经验、装备系统集成能力及海外市场拓展能力。公司长期参与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投资、建设及运营，积累了大量项目运行数据和运营反馈，有利于推动焚烧炉、烟气净化及自动控制等系统的持续优化。依托较强的项目资源和品牌影响力，公司具备较强的成套设备交付和EPC整合能力，并逐步推动环保装备和技术服务向海外市场输出。在中国新增大型垃圾焚烧项目增速放缓背景下，海外设备输出和技术服务有望成为公司新的增长方向。相比中小设备企业，光大环保在项目验证、融资能力、国际化布局及大型项目协同方面具备明显优势。

光大环境官网

3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603568】

▪ 公司信息			
企业状态	存续	注册资本	170455.8119万人民币
企业总部	温州市	行业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法人	项光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34522019A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时间	2001-12-28
品牌名称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垃圾焚烧发电，垃圾处理项目的投资，固废处理工程、垃圾渗滤液处理工程、环保工程的设计、投资咨询、施工、运营管理及技术服务，垃圾、烟气、污水、灰渣处理技术的开发及服务，危险废物经营（凭许可证经营），环保设备的制造、销售及安装服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凭许可证经营，从事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财务数据分析										
财务指标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Q1)
销售现金流/营业收入	1.18	1	0.99	0.76	0.73	0.93	0.79	0.88	1.03	1.15
扣非净利润同比增长(%)	/	/	/	/	/	/	/	/	/	/
资产负债率(%)	41.1799	46.2329	38.7647	47.0202	44.104	47.8635	47.9899	45.3304	43.937	42.9486
营业总收入同比增长(%)	48.5146	50.2857	31.7349	53.2545	33.9966	3.6578	34.6602	19.0306	-13.0434	-27.5684
归属净利润同比增长(%)	54.2688	46.0073	31.6728	29.0324	22.1268	3.0056	23.0908	31.9941	-18.1364	-38.6266
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	/	/	/	/	/	/	/	/
实际税率(%)	/	/	/	/	/	/	/	/	/	/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80.2747	70.1549	79.041	63.1391	73.288	85.9464	103.3671	152.384	196.7064	201.2755
预收款/营业收入	/	/	/	/	/	/	/	/	/	/
流动比率	2.5014	2.8227	2.8582	1.7788	1.1471	1.8572	1.7448	2.2708	1.9515	2.0042
每股经营现金流(元)	0.9661	1.0817	0.9091	0.758	0.9161	1.2943	1.3618	1.4257	1.884	0.3456
毛利率(%)	61.2918	60.3025	61.9872	54.1128	47.7361	47.2189	47.5324	51.7572	50.8756	45.1907
流动负债/总负债(%)	28.5047	24.8658	22.8641	31.2479	39.8865	26.1909	32.802	26.4076	32.7423	33.0527
速动比率	1.7138	2.3935	2.2818	1.4008	1.0934	1.7941	1.6847	2.1759	1.8442	1.874
摊薄总资产收益率(%)	13.8963	15.2634	15.3612	14.4442	12.2437	9.5829	9.4135	10.7966	8.1348	1.5372
营业总收入滚动环比增长(%)	17.6124	-12.4912	-12.4231	0.4279	/	/	/	/	/	/
扣非净利润滚动环比增长(%)	-2.8292	-19.3581	-10.9128	-16.6194	/	/	/	/	/	/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24.24	28.74	26.54	26.02	24.91	19.45	20.04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4	1.08	1.04	1	1.23	0.98	1.21	1.6	1.31	0.26
净利率(%)	49.2359	47.7053	47.6858	40.2037	36.7492	37.5839	34.6286	38.8292	37.6036	32.0074
总资产周转率(次)	0.2822	0.32	0.3221	0.3593	0.3332	0.255	0.2718	0.2781	0.2163	0.048
归属净利润滚动环比增长(%)	-2.4875	-19.699	-10.2328	-13.7752	/	/	/	/	/	/
每股净资产(元)	/	/	/	/	/	/	/	/	/	/
每股公积金(元)	0.407	0.4261	0.5983	0.3938	1.163	0.6616	0.7167	0.7451	0.7988	0.7988
扣非净利润(元)	/	/	/	/	/	/	/	/	/	/
存货周转天数(天)	61.2234	50.0904	46.4978	33.8009	61.334	51.2755	53.8326	64.8252	97.9832	115.3403
营业总收入(元)	1029457364.62	1547127532.28	2038106159.94	3123489237.85	4185369510.03	4446142104.7	6024580921.77	7171095316.82	6235737831.52	1455741575.53
每股未分配利润(元)	1.8817	2.6654	2.5547	2.639	3.3779	3.4783	4.4658	5.7381	6.478	6.735
稀释每股收益(元)	0.74	1.08	1.01	1	1.2	0.97	1.19	1.58	1.3	0.26
归属净利润(元)	506862188.71	740055645.87	974452074.12	1257268895.06	1535462063.74	1653192632.79	2048485180.91	2703879858.2	2213493045.81	439404028.1
扣非每股收益(元)	0.72	1.06	1.02	0.98	1.19	0.94	1.17	/	/	/
毛利润（元）	/	/	/	/	/	/	/	/	/	/
经营现金流/营业收入	0.9661	1.0817	0.9091	0.758	0.9161	1.2943	1.3618	1.4257	1.884	0.3456

公司竞争优势

▪ 竞争优势

伟明环保的核心竞争优势在于“装备制造+项目投资+工程建设+运营管理”一体化能力。公司不仅具备垃圾焚烧项目投资和运营经验，同时形成了覆盖焚烧炉、烟气净化、自动控制及环保成套设备的自主研发与制造能力，能够通过项目运营反馈持续优化设备性能和系统集成能力。相比单一设备供应商，伟明环保更容易在项目获取、设备验证、EPC建设及后续技改中形成协同优势。同时，公司积极拓展设备销售、EPC及技术服务业务，使其收入结构不仅依赖垃圾处理费和售电收入，也能够通过设备供货和系统集成获得增量收益。在行业由新增建设转向存量提效阶段的背景下，公司在环保提标、自动化升级、协同处置及县域小型化设备领域具备较强竞争力。

伟明环保官方网站

附录

法律声明



权利归属：头豹上关于页面内容的补充说明、描述，以及其中包含的头豹标识、版面设计、排版方式、文本、图片、图形等，相关知识产权归头豹所有，均受著作权法、商标法及其它法律保护。

尊重原创：头豹上发布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页面中呈现的数据、文字、图表、图像等），著作权均归发布者所有。头豹有权但无义务对用户发布的内容进行审核，有权根据相关证据结合法律法规对侵权信息进行处理。头豹不对发布者发布内容的知识产权权属进行保证，并且尊重权利人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如果权利人认为头豹平台上发布者发布的内容侵犯自身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可依法向头豹（联系邮箱：support@leadleo.com）发出书面说明，并应提供具有证明效力的证据材料。头豹在书面审核相关材料后，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等法律法规删除相关内容，并依法保留相关数据。

内容使用：未经发布方及头豹事先书面许可，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地复制、再造、传播、出版、引用、改编、汇编上述内容，或用于任何商业目的。任何第三方如需转载、引用或基于任何商业目的使用本页面上的任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文字、图表、图像等），可根据页面相关的指引进行授权操作；或联系头豹取得相应授权，联系邮箱：support@leadleo.com。

合作维权：头豹已获得发布方的授权，如果任何第三方侵犯了发布方相关的权利，发布方或将授权头豹或其指定的代理人代表头豹自身或发布方对该第三方提出警告、投诉、发起诉讼、进行上诉，或谈判和解，或在认为必要的情况下参与共同维权。

完整性：以上声明和本页内容以及本平台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片、图表、视频、数据）构成不可分割的部分，在未详细阅读并认可本声明所有条款的前提下，请勿对本页面以及头豹所有内容做任何形式的浏览、点击、引用或下载。

成为头豹会员—享专属权益

- 成为头豹会员，尊享头豹海量数据库内容及定制化研究咨询服务
- 头豹已累积上万本行业报告、词条报告，拥有20万+注册用户，沉淀100万+原创数据元素
- 头豹优势：行业覆盖全、数据量庞大、研究内容应用场景广泛，并有专业分析师团队为您提供定制化服务，助力企业展业

报告次卡

任意10本报告
阅读权益（一年有效）

¥598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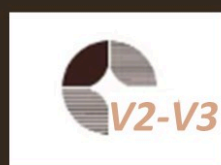
企业标准版



适用于研究频次高的用户或企业
无限量阅读全站报告
升级报告下载量
专享企业服务
定制词条报告

¥50,000 /年

企业专业版/旗舰版



满足定制研究需求的企业用户
定制深度研究报告
按需下载报告
分析师一对一沟通
专享所有核心功能

¥150,000+ /年

购买与咨询

咨询邮箱：

nancy.wang@frostchina.com

客服电话：

400-072-5588



头豹
LeadLeo

www.leadleo.com
400-072-5588